

獨立董事之選任

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，於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常會召開公告中載明，受理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，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，本屆獨立董事應選名額為二名，股東提名人數不得超過獨立董事應選名額。凡欲提名獨立董事之股東，請於一〇七年四月十七日至四月二十六日止檢附被提名人姓名、學歷、經歷、當選後願任董事之承諾書、無公司法第三十條規定情事之聲明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，於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五時前提出，郵寄者以郵戳日期為憑，寄(送)達本公司(地址：114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二三六號三樓)。

本屆獨立董事被提名人名單，經本公司一〇七年五月十日董事會審查，蔡調彰先生及白介良先生學經歷及專業素養均符合「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」及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第四項之規定，故通過蔡調彰先生及白介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。

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之候選人名單、其資格條件符合情形如下：

獨立董事候選人	一	二
姓名	蔡調彰	白介良
學歷	台灣大學法律系	中原大學電子系
經歷	司法官訓練所第八期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檢察官、法官 消基會 秘書長 中華聯合勸募協會 理事長	聯強國際(股)公司 零組件事業群產品協理
現職	精技電腦(股)公司 獨立董事/薪酬委員 彰信聯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 新東禮運有限公司 董事長 瑞昱半導體(股)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 遠雄巨蛋事業(股)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	精技電腦(股)公司 獨立董事/薪酬委員 弘憶國際(股)公司 業務管理處副總經理
持有股數	0	0

本公司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依「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」規定，選舉獨立董事蔡調彰先生及白介良先生二人，其選舉結果如下：

獨立董事被選舉人	一	二
姓名	蔡調彰	白介良
戶號或身分證字號	Q102*****	A122*****
當選權數	43,460,656 權	43,207,685 權
是否當選	是	是